



緊急應變小組任務與注意事項



王价巨 教授

銘傳大學 建築學系

行政院 / 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 委員



王价巨 (Wang, Jieh-jiuh)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博士、碩士 /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 / 東海大學建築學士

專業領域

災害及風險管理、防災教育、都市規劃與都市設計、永續發展、文化資產永續經營

兼任職務

- » Czech Academy of Sciences Evaluation Expert
- » Pacific-rim 跨國災害韌性研究團隊成員【災害韌性研究、災害管理教材編撰】
- » COVISION Team member, Children as Innovators- Harnessing the Creative Expertise of Children to Address Practical and Psychological Challenges of COVID-19 Pandemic, University College Dublin
- » 美國合格災害管理師、都市規劃師、日本防災介助士
- » 臺灣第一期防災士、防災士基本師資

經歷

- » 行政院第10屆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
- » 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委員
- » 內政部消防署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共同主持人
- » 內政部消防署義消中程計畫主持人
- » 內政部消防署全民防災推動委員會委員
- » 經濟部水利署水災智慧防災計畫韌性防災服務團委員
- » 環保署第12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委員
- »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再造歷史現場古蹟聚北區輔導團主持人
- » 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審查團
- » 國家文官學院風險管理、危機管理、專題寫作講座
- » 外交部外交與國際事務學院風險管理與危機管理講座
- »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風險與成本管理意識講座
- » 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桃園市、新竹縣、苗栗縣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
- » 金門縣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專家學者平台委員
- » 臺北市、新北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南投縣、花蓮縣、金門縣 防災教育輔導團諮詢委員
- » 基隆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委員
- » 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委員
- » 臺北市市政顧問【公共安全組】
- » 臺灣防災產業協會 常務理事/監事
- » 臺灣防災教育訓練學會 常務理事

各編組任務

指揮官	發言人	避難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p>趴下 (Drop)、掩護 (Cover)、穩住 (Hold on) 或其他自我保護動作</p>						

常見迷思或問題

1. 地震發生當下，先開門和關閉電燈才掩蔽。
2. 不知道自我保護、掩護意涵或掩護動作不夠確實。
3. 若所在環境沒有桌子等掩蔽物，即不知如何自我保護。
4. 演練時，僅學生動作，老師態度消極無作為，未一起自我保護。

決策的細節性思考

- 老師是全班指揮官，校長是全校指揮官。全班的第一時間保護由任課老師負責，全校是否疏散由校長負責決定。
- 地震第一時間教師可大叫指揮學生避難。
- 教師第一時間應戴膠盔保護自己，進而考量幼兒或特殊需求學生。
- 校長宜思考地震停止後多久結束就地避難。
- 是否等待指揮官下令後才進行疏散？或是教師自行判斷後疏散？若一直未收到疏散指令，是否會自行帶著學生疏散？
- 學生要先穿鞋再疏散。
- 宜思考學生受傷之後的作為優先順序（通報、處置）。

指揮官	發言人	避難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根據環境變化與感受判斷疏散與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	依指示疏散至集結點	1.確認疏散路線安全性 2.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避難集結點	通知全校疏散	1.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避難集結點 2.依指示疏散至集結點	1.依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避難集結點 2.依指示疏散至集結點	依指示疏散至集結點
疏散與否的決定權在指揮官身上，應思考如何傳達給全校或負責通知全校的人員	集結過程可一同注意學生疏散情形，適時給予協助	應根據實際情況判斷合適疏散路線，例如：發生火災及煙的方向；地震要注意掉落物是否會影響原定規劃路線	不論疏散與否都應該通知全校	1.集結過程可一同注意學生疏散情形，適時給予協助 2.建議將器材、物品整理、使用、整理、箱攜出，提高疏散效率	1.集結過程可一同注意學生疏散情形，適時給予協助 2.建議將器材、物品整理、使用、整理、箱攜出，提高疏散效率	建議平時即將學生用藥或緊急醫療相關清單與器材一同備好，災害應變可直接攜出

常見迷思或問題

1. 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疏散的協助人力不足。
2. 未妥適規劃疏散路線，欠缺考量安全性、學生特性與環境現況。
3. 疏散過程未保持災害應變與判斷能力，例如：路線受阻、學生突發狀況應對。
4. 建議思考廣播系統無法使用之通知替代方案。



決策的細節性思考

- 引導學生疏散方式要清楚（事先約定手勢、哨音代表的意義）。
- 建議老師以路線為單位，一最前一殿後引導學生，避免學生落單或偏離路線。
- 宜思考若疏散路線遇阻礙，教職員工是否熟悉學校環境？能否決策合適替代方案？如何決定最佳方案？（自行判斷或等待指揮官）
- 宜思考疏散途中發生餘震，老師要做哪些決定或作為。
- 針對學生疏散途中受傷、特殊需求學生疏散、學生不得已留置教室狀況，宜平時規劃協助方式；災時則需評估協助與否以及協助方式。
- 若學生於等待疏散或是疏散過程受傷，教師應決定處置方式（檢傷分類、初步處理、傷患留置及安全性、搬運可能性及方式、通報、拍照記錄等等）。
- 若教師發現學生於災害發生後受困，需決定處置方式（倒塌物移除與否、障礙物移除與否、救援行動是否加劇學生受傷或受困情形、搬運可能性及方式、通報、拍照記錄等等）。
- 建議緊急應變小組各組應指定特定人員攜帶器材，避免慌忙之中無人攜帶，造成後續應變困難。

(7)

組別

各編組任務

注意事項

指揮官	發言人	避難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掌握整體應變過程狀況，特別是突發狀況以及各組執行任務的狀況	記錄各組通報內容以及指揮官的指令	1.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2.安撫學生情緒	1.負責蒐集、評估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2.彙整點名結果	若無任務，可彈性支援其他組別（搬運器材、狀況通報等）	若無任務，可彈性支援其他組別（搬運器材、狀況通報等）	設立急救站
-	應適時提供資訊給指揮官，使其能夠確實掌握整體狀況	應確實清點人數，清點對象應包含所有在校人員。	所蒐集與記錄之資訊將作為後續通報的內容依據	掌握「人人有事做，事事有人做」的原則	掌握「人人有事做，事事有人做」的原則	1.急救站位置應考慮救護車動線與可及性 2.急救站不應直接暴露於師生視線範圍

(8)

常見迷思或問題

1. 集結點位置太靠近建物或是未考量安全性，例如：司令臺、樹蔭下。
2. 室外空曠處仍戴著防災頭，對於頭套之目的與保護原則不清楚。
3. 建議緊急應變小組採面對建物、學生背對建物的方式，以利緊急應變小組隨時掌握建物狀況。
4. 下雨或是大太陽下長時間曝曬的集結配套措施。
5. 若學校腹地廣大不只一個集結點，應規劃各集結點間的聯繫與資訊流通方式。



(9)

決策的細節性思考

- 切勿讓學生點名，此項任務應由導師或指定組別執行。
- 建議每次演練後都應檢討與修正點名單格式設計與彙整方式。
- 點名方式建議採實質點名，不要唸座號，並重複確認點名結果。
- 待集結點名、學校災情穩定、應變任務完成後，建議利用1991、網站、網路群組等方式公告學校概況，上述方式學校可再依照自行習慣選擇。

(10)

組別

各編組任務

注意事項

指揮官	發言人	避難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整理應變過程的相關紀錄，思考適合對外發表之內容。	1.隨時注意學生狀況 2.依狀況支援搶救與安全防護組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人員等，並請求支援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1.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2.協助建築物損毀與警示標誌	針對傷患進行分類，緊急本傷患送醫後
1.不要拘泥於分組，可視情況調配各組人力運用 2.依建物狀況判斷能否進入執行任務	詳細傷亡人數不宜直接公開	安撫學生的情緒，給予心理輔導與支持，可適時使用增強物	災時外部資源恐無法即時支援，建議自行規劃後送方法，或是評估救災優先順序	協助人員脫困時，若無法處理，應盡快尋求外援協助	建議至少兩人一組，若有任何狀況可相互支援	緊急救護應評估校內醫療量能，依照狀況緩急分配醫療資源

常見迷思或問題

1. 建議加強無適當或足夠器材應對突發狀況時之應變能力。
2. 搶救、搜救等任務根據當下狀況，所需人力與器材也不同，各程序之間的通報與資訊流通應詳細、確實。
3. 學校救護人員往往容易人手不足，建議辦理教育訓練，培訓具救護能力的人力。
4. 不論是進入建物巡檢或是進行搶救，都應對現場環境進行安全評估。



指揮官	發言人	避難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綜合各項資訊（建物、資源、災情）判斷復課或停課，並啟動收容及後續應變措施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若停課，啟動學生接回作業，相關工作包括通知家長、接送區開設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疏散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提供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
復原工作籌備、規劃或異地復課、召開災後檢討會議	發言內容應以處置已持續進行中為主，並提供後續消息公佈的時間（如幾點前通知，未通知者可至何處獲取訊息等）	學生領回作業代表責任歸屬的轉移，應由領回者簽名確認後方可將學生接走	除了向上通報，同時應將學校災後相關措施利用 1991 平臺、網站、紙條等方式公告	管制以避免人員進入學校危險區域	平時即應規分劃收容區、機制	平時應蒐集心理輔導相關資源，可參閱《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並持續追蹤受災師生心理狀態，提供必要資源

常見迷思或問題

1. 學校演練通常省略災後復原的相關情境，災後通報單位、家長接送區開設、收容安置工作內容與分配等內容納入演練。
2. 地震後建議聘請結構技師或相關專業人員針對建築物進行檢查。
3. 災後可能湧入大量物資，宜謹慎思考如何運用，避免浪費物資。
4. 部分家長可能已到校，若學校人力不足，或可考慮請家長成為協助人力，但應思考哪些事務適合交付協助。



決策的細節性思考

- 學生接送規劃應包含家長接送路線、位置與引導。
- 收容機制應包含場所、糧食、休憩、飲用水、生理需求、其他生活物資（毯子、帳篷、燈具）等規劃，有其他特殊需求可考慮向其他外部單位求助。
- 若災後決定持續上課或立即復課仍應持續觀察環境狀況，並留意政府公告即時災情以隨時因應任何狀況。

演練常見問題

1. 演練情境不符合真實狀況（例如：已事先著好裝備）。
2. 部分教職員工未參與防災演練，或是態度消極不配合。
3. 演練情境多於單一或簡單，無助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4. 僅依照SOP或腳本演出，缺乏災害應變的判斷能力。
5. 不一定每次演練皆需全校疏散或完成完整流程，建議可設定每次演練主要目的（例如：災害發生多名學生受傷昏迷處置、接送區開設作業），並依此檢視應變作為、流程是否適當，了解學校因應處置的極限。
6. 因防災演練主要針對應變階段，因此容易忽略平時減災整備工作。
7. 建議防災演練結束後應召開檢討會議，藉以了解各應變小組及各班級內之師生狀況，並進行滾動式修正。



災害應變常見問題

1. 教職員工不清楚負責之緊急應變小組編組與任務。
2. 除了知悉編組任務外，還應盤點各組任務過程所需資源，以及討論各任務「如何做」（例如：對講機使用方式、自行後送傷患機制）
3. 容易拘泥於應變分組，缺乏跨組支援的彈性。
4. 各狀況之處理缺乏判斷所需人力、器材與資源等。
5. 應變過程資訊傳遞不清楚或不夠明確，影響決策與判斷。例如：發現傷患進行通報，應將位置、對象、受傷狀況等資訊說明清楚，以提供緊急救護組判斷需要攜帶哪些器材搶救。
6. 緊急應變小組決策能力不足，例如：復課或停課的判斷、可向媒體透露資訊。
7. 所有應變過程應考量特教生需求。
8. 未規劃代理人制度，導致請假未到者職務無人執行。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表 2.8.1）之排列順序即代理順序，例如：組長下面一位組員為組長第一順位代理人，以此類推。



王价巨 教授

銘傳大學 建築學系

行政院 / 災害防救專家諮詢委員會 委員

